

附件 4

深圳市 2019 年 XXX 学校体育、艺术特色团队专项考核 合格考生名单（公示）

招生学校（加盖公章）：

序号	中考 考生号	性别	户籍 类别	专项（分 三类）	专业细项 （对应计划）	专项成绩（由高 到低排序）

注：1. 户籍类别为：A 类指具有深圳户籍户口的考生；C 类指享受市政府优惠政策人员的子女；D 类指持居住证、台胞证、港澳回乡证（卡）等符合我市“1+5”条件的考生。

2. 专项为：体育类、音乐舞蹈及表演类、美术类 3 类

3. 专业细项为：对应各招生学校审定的特色团队招生计划专业细项。

本校体育类专项合格线	（ ）分
本校音乐舞蹈表演类专项合格线	（ ）分
本校美术书法类专项合格线	（ ）分